

证券代码：835776

证券简称：招金励福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烟台招金励福贵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烟台招金励福贵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6 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中小板上市的申请。2017 年 6 月 28 日，公司收到了证监会下发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71180 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则，经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6 月 29 日起暂停交易。

2017 年 6 月 30 日，《烟台招金励福贵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在中国证监会网站（<http://ipo.csrc.gov.cn/checkClick.action?choice=info#>）进行了预先披露。

2017 年 8 月 22 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1180 号）。

2017 年 11 月 20 日，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1180 号）进行了书面回复以及申报材料的

更新，并报送至中国证监会。

2018年4月13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1180号）。

2018年5月25日，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1180号）进行了书面回复以及申报材料的更新，并报送至中国证监会。

现因经营战略调整，经公司董事会审慎研究，于2020年9月25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撤回烟台招金励福贵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文件》的议案（详见公告：2020-069），决定终止本次上市工作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中小板上市的申请文件。

2020年10月13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下发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20]120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条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公司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公司在停牌期间，对重大事项的进展及相关信息已充分披露，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指南》的规定，鉴于导致本次公司股票停牌的触发事项已经消除，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经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自2020年10月15日开市起复牌。公司董事会对广大投资者长久以来对公司给予的关注和支持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烟台招金励福贵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14 日